

梅州市“双随机、一公开” 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梅市双一办〔2021〕5号

关于印发《2021年度梅州市市场监管领域 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

市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转变监管理念、创新监管方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切实减轻企业负担、优化营商环境，根据市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印发〈梅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第一版）〉的通知》（梅市双一办〔2021〕2号）要求，现将《2021年度梅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实施。实施过程中如遇问题，请与联席会议办公室（设在市市场监管局）联系。

一、严格实施检查工作

各抽查事项的牵头部门要主动协调参与部门，统筹组织实施联合抽查，共同确定抽查工作安排。抽查结束后，将检查结果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和全国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信用中国”网站等进行公示，推动随机抽查工作常态化。

二、规范市级平台操作

各单位依托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平台规范操作，制定的抽查工作计划要实现抽查事项的全覆盖，在平台操作下发的计划名称须与文件的计划名称一致，同一条计划需分多次抽取完成的可在计划名称后标注；管理人员和制定工作计划人员的账号要区分，不可同一人使用多个账号。

三、强化宣传保障

各部门在抽查工作中要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双随机、一公开”工作的影响力和公众知晓度，推动形成政府公正监管、企业诚信自律、社会公众监督的共治格局。

附件：2021 年度梅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

梅州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
联席会议办公室（代章）

2021 年 7 月 2 日

（联系人：赖凌锋 谢瑜冬，联系电话：2326502）

附件

2021 年度梅州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检查部门		抽查事项(类别)	联合抽查计划名称	抽查方式	抽查对象范围	抽查比例	抽查数量	抽查时间
1	牵头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工程造价咨询企业抽查	2021 年度对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监督联合检查计划	现 场 检 查、书面 检查	全市	动态	5	9 月
	参与	人社部门	从业人员社保缴交情况检查						
2	牵头	教育部门	中小学教育装备产品（含文体教育用品、教学仪器、校服等）检查	2021 年度对中小学教学仪器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抽查	中小学幼儿园	11.4	27	6-12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产品质量监管						
3	牵头	教育部门	学校招生、办学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全市学校消防安全专项督导检查联合检查计划	现 场 检 查、查看 台账等	中小学幼儿园	2.5%	40	3 月、10 月
	参与	消防救援部门	遵守消防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4	牵头	教育部门	对校车安全的检查	2021 年度对校车安全专项整治行动联合检查计划	现 场 检 查、查看 台账等	全市范围内配备校车的学校	10%	50	5 月、10 月
	参与	公安部门	校车超速超载、校车驾驶员醉驾毒驾等情况检查						
		交通部门	校车规划路线，行车记录仪安装等情况检查						
5	牵头	市场监管部门	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学校食品安全情况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	城区（市直学校）	20%	4	6-10 月
	参与	教育部门	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检查						
		人社部门	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检查						
6	牵头	卫生健康部门	影剧院、录像厅（室）、游艺厅（室）、舞厅、音乐厅卫生状况及卫生制度的检查	2021 年度文化娱乐场所经营活动联合抽查计划	实地检查	市 直 管 （含梅江区）	15%	4	6-7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经营安全情况的检查						
7	牵头	公安部门	宾馆、旅店取得特种行业经营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宾馆、旅店监督联合抽查计划	实地检查	梅州城区宾馆旅店	1.5%	3	11 月底前
			宾馆、旅店治安安全情况的检查						
	参与	卫生健康部门	取得卫生许可证情况、卫生状况的检查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情况的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经营安全情况的检查						
8	牵头	市场监管部门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的检查	2021 年度对外贸易企业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对外贸易企业	100%	4	9 月
	参与	人社部门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社保事项）的检查						
		商务部门	年度报告公示信息（商务部门年报事项）的检查						
9	牵头	生态环境部门	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开展监测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生态环境监测机构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抽查	全市生态环境监测机构	50%	8	11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						
10	牵头	市场监管部门	机动车获得强制性产品认证情况检查	2021 年度机动车销售企业监督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全市机动车销售企业	5%	7	8-11 月
	参与	商务部门	机动车销售企业行业规范管理						
11	牵头	市场监管部门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	2021 年度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全市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	20%	8	8-11 月
	参与	生态环境部门	机动车排放检验情况和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12	牵头	公安部门	对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经营、购买、运输、仓储等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021 年度易制毒化学品从业单位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梅州城区易制毒化学品企业	1%	4	7 月底前
	参与	应急管理部门	对易制毒化学品仓储进行监督检查						

13	牵头	公安部门	民用爆破物仓储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爆破作业单位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全市营业性爆破作业单位	30%	1	9 月前
			爆破作业单位有关制度情况的检查						
			爆破作业单位作业情况的检查						
	参与	应急部门	检查安全生产相关制度情况的检查						
14	牵头	交通部门	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检查	2021 年度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全市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15%	4	9 月
	参与	应急管理部门	企业建立健全管理制度规程和落实情况						
		市场监管部门	对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的监督检查						
		税务部门	涉税费管理						
15	牵头	交通部门	道路运输新业态企业检查	2021 年度对网络预约出租汽车企业经营服务行为的监督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梅州城区	30%	2	下半年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营业执照登记事项检查						
		税务部门	涉税费管理						
16	牵头	交通部门	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情况检查	2021 年度对道路运输车辆达标管理情况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全市三检合一检测机构	20%	4	10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监督检查						
17	牵头	交通部门	交通运输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2021 年在建受监公路水运工程质量联合检查计划	随机抽查	所有公路水运工程建设单位	100%	视工程开工及受情而定	大约 9 月份，视工程建设进度而定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产品质量监督						
18	牵头	农业农村部门	肥料监督检查	2021 年度肥料生产企业监督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全市肥料生产企业	20%	3	6-11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产品质量监督						

19	牵头	农业农村部门	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监督检查	2021 年度农业转基因生物安全情况监督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在我市从事农业转基因生物研究、试验、生产、加工、经营和进口、出口活动的企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	100%	2	10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经营安全监管						
20	牵头	农业农村部门	种畜禽质量监督检查	2021 年度种畜禽主要疫病监测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原种、祖代种禽场和原种畜场、种畜扩繁场的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	50%	5	全年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营业执照登记事项检查						
21	牵头	农业农村部门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的监督检查	2021 年度梅州市水生野生动物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在我市从事经批准的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和个人	30%	8	7—11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经营和电子商务平台行为监管						
22	牵头	消防救援部门	消防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2021 年度消防产品	现场抽查	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等、社会组织和个人	动态	56	6-12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产品质量监督						

23	牵头	消防救援部门	对机关、团体、企业、事业等单位遵守消防法律、法规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2021 年度消防安全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抽查	行业部门 列管场所	选 取 行 业 内 至 少 抽 查 1 空	每 个 行 业 部 门 不 少 于 1 家	每季度开展消防工作督导时
	参与	教育、公安、民政、住房城乡建设、文化广电旅游、卫健、应急管理部门	主管的行业单位主体责任落实情况检查						
24	牵头	应急管理部门	工业企业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危化生产企业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危化生产企业	20%	1	6-7 月
			工业企业安全生产有关制度设置、落实等情况的检查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生态环境部门	危险废物监督检查						
25	牵头	文化广电旅游部门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经营情况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城区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	100%	2	8 月
	参与	公安部门	对网站实际经营者真实身份的核查						
			经营性互联网文化单位网络安全情况的检查						
		消防救援部门	遵守消防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26	牵头	文化广电旅游部门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营业性演出经营从业单位情况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城区营业性演出经营从业单位	100%	1	8 月
			营业性演出经营活动从业单位经营情况的检查						
	参与	公安部门	对演出人员的工作类居留许可或工作签证的查验						
			大型活动安全情况的检查						
		消防救援部门	遵守消防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27	牵头	文化广电旅游部门	旅行社取得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旅行社经营情况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城区旅行社	10%	3	9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旅行社经营情况的检查 对旅行社虚假广告的检查						
28	牵头	文化广电旅游部门	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的检查	2021 年度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联合抽查计划	网络检查	城区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单位	10%	3	9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广告内容检查						
29	牵头	文化广电旅游部门	发布旅游经营信息网站的检查	2021 年度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联合抽查计划	网络检查	城区通过网络经营旅行社业务单位	10%	3	9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广告内容检查						
30	牵头	文化广电旅游部门	歌舞娱乐场所取得相关许可证及其他相关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歌舞娱乐场所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城区歌舞娱乐场所	10%	3	10 月
	参与	公安部门	场所治安状况的检查						
		消防救援部门	遵守消防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31	牵头	商务部门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2021 年度汽车销售合规经营情况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汽车销售企业	10%	8	8 月
	参与	税务部门	对新车销售企业开具税务发票情况进行监管						
32	牵头	商务部门	二手车市场监管	2021 年度二手车交易市场合规经营情况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二手车交易市场	10%	8	12 月
	参与	税务部门	对二手车交易市场开具税务发票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签订交易合同情况的检查						
33	牵头	商务部门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活动监管	2021 年度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合规经营情况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报废机动车回收拆解企业	50%	1	9 月
	参与	生态环境部门	对回收拆解活动的环境污染防治工作进行监管						

34	牵头	商务部门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业务检查	2021 年度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合规经营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单用途预付卡企业	30%	1	11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网络商品交易有关服务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实施合同监督管理						
35	牵头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房地产市场监管执法检查	2021 年度房地产行为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梅江区	10%	2	6-7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广告行为、合同执行情况检查						
36	牵头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房地产行业定价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房地产行业定价情况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梅江区	10%	2	6-7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商品房销售价格行为的检查						
37	牵头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建筑市场监管执法检查	2021 年度对房屋市政工程建筑市场的监督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全市	动态	16	8 月
	参与	人社部门	从业人员社保缴交情况检查						
38	牵头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建设工程消防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监督联合检查计划(含消防安全)	实地抽查	建设各方主体	动态	每个县 1-2 个工程项目	6 月
	参与	消防救援部门	遵守消防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39	牵头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燃气经营许可证取得情况的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1%	4	7-12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40	牵头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2021 年度燃气经营监督执法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燃气经营企业	1%	4	7-12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特种设备使用单位监督检查						
41	牵头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园林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	2021 年度绿化工程建设市场监管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梅江区	10%	2	6-7 月
	参与	人社部门	从业人员社保缴交情况检查						
42	牵头	生态环境部门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污染防治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城镇污水处理设施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全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	5%	6	11 月
	参与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检查						

43	牵头	税务部门	对涉嫌税收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2021 年度税收违法联合抽查计划	实地检查和调账检查	纳税人、扣缴义务人	20%	1	7 月
	参与	公安部门	对涉嫌税收违法刑事违法的纳税人、扣缴义务人和其他涉税当事人的检查						
44	牵头	海关部门	对出口商品生产企业的检查	2021 年度出口食品生产企业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出口食品生产企业	25%	2	9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食品生产企业监督检查						
		税务部门	对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期申报情况的检查						
45	牵头	人社部门	各类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工资支付情况检查	2021 年度劳动保障监察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用人单位	10%	10	6-8 月
	参与	税务部门	用工单位工资纳税申报情况检查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劳务用工检查						
		交通部门	劳务用工检查						
		水务部门	劳务用工检查						
46	牵头	人社部门	劳务派遣用工检查	2021 年度劳务派遣用人单位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劳务派遣	用人单位	10%	10	6-12 月
	参与	税务部门	用工单位工资纳税申报情况检查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	劳务用工检查						
		交通部门	劳务用工检查						
		水务部门	劳务用工检查						
47	牵头	统计部门	调查对象依法设置原始记录、统计台账情况检查	2021 年度统计执法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联网直报企业	5%	5	8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营业执照登记事项检查						
48	牵头	民政部门	对法人治理、信息公开及遵守社会服务机构法规政策落实情况的检查	2021 年度社会服务机构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市本级社会服务机构	4%	4	8-9 月
	参与	消防救援部门	遵守消防法律、法规情况的监督检查						

49	牵头	体育部门	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游泳）场所安全管理、场馆设施、从业人员、应急处置预案等	2021 年度体育领域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活动场所联合执法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书面检查	全市经营高危险性体育项目企业	4%	2	6-8 月
	参与	卫生健康部门	取得、公示相关许可证及其他情况的检查						
50	牵头	烟草专卖部门	专卖管理法律法规规定执行情况	2021 年度卷烟零售户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抽查特殊库	0.2%	36	9-10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营业执照登记事项检查						
51	牵头	水务部门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落实情况等	2021 年度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落实情况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生产建设单位	20%	1	7 月
	参与	交通运输部门	对水路运输及其辅助业的执法检查						
52	牵头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企业生产的无线电发射设备有无申请型号核准、标注型号核准代码，销售的无线电发射设备有无型号核准和备案	2021 年度对销售无线电发射设备情况联合检查计划	现场检查	销售无线电发射设备的市场主体	10.4%	20	8-9 月
	参与	市场监管部门	产品质量监督						
53	牵头	发展改革部门	市级储备粮库存数量、质量和储存安全	2021 年度 市级储备粮管理情况 联合检查计划	实地检查	市级储备粮承储企业	50%	1	5 月
	参与	财政部门	市级储备粮财政执行情况						
54	牵头	文化广电旅游部门	接收卫星、接收方位、接收目的、接收内容、接收方式、收视范围对象等	2021 年度卫星地面接收设施联合抽查计划	现场检查	城区已批准的接收卫星传送电视节目的单位	100%	3	10 月
	参与	工业和信息化部门	生产单位监督检查						
		市场监管部门	产品质量监管						

公开方式： 依申请公开

抄送：各县（市、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梅州市“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1年7月5日印发

校对：谢瑜冬